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OAL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98)

關於控股股東增持本公司A股股份計劃的公告

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3年10月16日收到控股股東中國中煤能源集團有限公司(「中煤集團」)通知，中煤集團擬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2個月內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採用集中競價、大宗交易等方式，以自有資金及自籌資金增持本公司A股股份，累計增持數量不超過5,000萬股(「本次增持計劃」)。

本次增持計劃基於中煤集團對本公司未來發展前景的信心和對資本市場長期投資價值的認可，旨在促進本公司持續、健康、穩定發展。本次增持計劃不設定價格區間，中煤集團將基於對本公司股票價值的合理判斷，根據本公司股票價格波動情況及資本市場整體趨勢，擇機逐步實施。如遇本公司股票因籌劃重大事項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相關規定連續停牌10個交易日以上，本次增持計劃將在股票復牌後順延實施。

中煤集團承諾在本次增持計劃實施期限內及法定期限內不減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次增持計劃不觸及強制要約收購，不會導致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發生變化。本次增持計劃可能存在因資本市場情況發生變化或目前尚無法預判的其他風險因素導致本次增持計劃的實施無法達到預期的風險。

截至本公告日期，基於本公司可得之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會所知，本次增持計劃如以最大增持數量實施後，本公司仍將維持已發行股份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將繼續關注本次增持計劃實施的有關情況，並將依據相關規定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
王樹東

中國北京
2023年10月16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王樹東、廖華軍和趙榮哲；非執行董事為徐倩；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成傑、景奉儒和熊璐珊。

* 僅供識別